**供应商参加磋商确认函**

扬州仁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将参加贵单位组织的于2021年10月15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磋商的采购编号为YZRXZX-2021115号的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双创中心装修改造工程设计服务采购项目。本单位已按规定购买了磋商文件，特发函确认。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

**供应商联系表**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地址 |  | | |
|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  | 邮 编 |  |
| 单位电话 |  | 传真号码 |  |
| 联系人 |  | 邮箱 |  |
| 联系人电话 |  | 联系人手机 |  |

备注：

1.供应商如确定参加磋商，请如实填写《供应商参加磋商确认函》，打印后加盖公章，拍照或扫描发送至邮箱（电子邮箱：[zc@yzrxgc.cn](mailto:zc@yzrxgc.cn)**邮件标题备注公司全称+项目简称**，联系电话：0514-82101606）。同时需与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确认是否收到《供应商参加磋商确认函》。

2.**确认函原件在磋商现场单独交代理公司工作人员。**

3.因供应商填写有误，造成以上信息资料的不实将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4.已响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故意迟到或无故不参加，影响正常开标等采购活动正常进行，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信用管理暂行办法》，将被列为一般失信行为。